

文藻外語大學退休人員圖書借閱辦法

民國 90 年 10 月 25 日 90 學年度第 1 次圖書館委員會會議通過
民國 102 年 10 月 17 日 102 學年度第 1 次圖書館委員會會議修正

第一章 總則

第一條 文藻外語大學圖書館（以下簡稱本館）為服務本校退休教職員工，提供本館資源供教職員工退休後繼續利用，特訂定「文藻外語大學退休人員圖書借閱辦法」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第二章 借閱規則

第二條 凡本校退休教職員工，填妥「退休人員借書證申請表」，備妥相關證明文件，一寸相片乙張，至本館流通台辦理。

第三條 借閱冊數及期限規定如下：五冊，四週，如無人預約可自行上網續借一次，續借期限為四週。

第四條 為禮遇退休校長，其借閱冊數及期限與在職教職員工相同。

第三章 違規處理

第五條 借出之圖書未如期歸還、遺失或毀損者，依「文藻外語大學圖書館管理辦法」之相關規定處理。

第六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依「文藻外語大學圖書館管理辦法」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
第四章 附則

第七條 本辦法經圖書館委員會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